

103 學年度第一次衛生委員會會議記錄

- 會議時間：103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三）9 時 30 分
- 會議地點：有庠大樓 10611 會議室
- 主 席：饒達欽校長
- 出席委員：黃茂全副校長暨學務長、陳宗柏教務長暨資管系主任、陳瑞金總務長暨環安衛中心主任、人事室李建南主任、電機系陳保川主任、電子系董慧香主任、通訊系謝昇達主任、機械系馮君平主任、材纖系周啟雄主任、工管系柯亞先主任、行銷系劉家駒主任、醫管系楊雪華主任、護理系韓文蕙主任、生輔組沈麗華組長、衛保組江倫志組長、教師代表（張淑貞、李靜芳）。
- 缺席委員：設計系蘇木川主任（請假）、教師代表劉明香（請假）、學生代表（請假）
- 記 錄：蕭惠卿
- 會議流程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

一、案由：修正「亞東技術學院疑似食物中毒事件處理流程」，請審議。

- 決議：1. 在亞東技術學院疑似食物中毒處理流程之事務組通知餐廳負責人並停止供餐，修正為「事務組通知餐廳負責人並停止供餐，並提供留餐檢體。」；在衛保組填寫校園疑似食品中毒案件個案訪問表，應修正為「衛保組填寫校園疑似食物中毒案件個案訪問表」。
2. 在校園疑似食物中毒案件個案訪問表中第四點應修正為「共同進食的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時 分。」；第五點應修正為「發病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時 分。」
3. 其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03 年 3 月 20 日以電子郵件、學校網頁方式公告周知。

本議案決議：結案。

二、案由：修訂「亞東技術學院學校衛生委員會章程」第二條及第五條法規部分修正，請審議。

- 決議：1. 第二條文中「副主任委員由學務長擔任」維持原條文，不須刪除，而委員成員新增「副校長」，以及因應學校系所合一，故刪除研究所長。
2. 在第五條部分修正為「本章程經衛生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3. 其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經 102 學年第九次行政會議通過，已於 103 年 4 月 23 日公告實施，並掛於本組網頁。

本議案決議：結案。

三、案由：修訂「亞東技術學院學生緊急傷病處理實施細則」第三條及第十條法規部分修正，請審議。

- 決議：1. 第十條法規維持原審核資格，送衛生委員會通過，不修正審核資格。
2. 在附件一、新增「副校長」名稱與其職掌為「1. 協助校園緊急傷病處理流程順暢。2. 協助建立校園緊急傷病處理案件成效檢討。」

3. 其餘照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以電子郵件、學校網頁方式公告周知。

本議案決議：結案。

四、案由：修訂「亞東技術學院衛生保健辦法」第二十條法規部分修正，請審議。

決議：1. 在第二十條部分修正為「本辦法經衛生委員會及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2. 其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經 102 學年第九次行政會議通過，並已於 103 年 4 月 23 日公告實施，及掛於本組網頁。

本議案決議：結案。

五、案由：修訂「亞東技術學院餐飲衛生管理辦法」第十四條法規部分修正，請審議。

決議：1. 暫維持原審核資格，送衛生委員會通過，不修正審核資格。

2. 在第十二條…在保留之食品應標示日期、餐別，置於攝氏七度以下，冷藏保存四十八小時，新增「提供學校衛生保健組留樣，以備查驗」。

3. 其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以電子郵件、學校網頁方式公告周知。

六、案由：修訂「亞東技術學院因應狂犬病應變計畫」第五條法規及附件一部分修正，請審議。

決議：1. 暫維持原審核資格，送衛生委員會通過，不修正審核資格。

2. 副校長其職掌應修正為「協助校園狂犬病疫情因應事宜」。

3. 其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以電子郵件、學校網頁方式公告周知。

本議案決議：結案。

七、案由：修訂「亞東技術學院校園因應流感大流行應變計畫」第三條及第四條法規部分修正，請審議。

決議：1. 在第三條(五)部分刪除會計室。

2. 在第四條送審資格暫維持原辦法，不修正審核資格。

3. 在附件參照表之附件五應修正為「護理系及醫務管理系相關科系學生實習場所因應新型流感疫情共同注意事項(管理暨健康學群)」。

4. 附件一、副校長職稱應為「副召集人」，其職掌修正為「協助校園新型流感疫情應變小組事宜」；在管理暨健康學群召集人之職掌應修正為「護理及醫務管理系相關科系」；在學務長職掌第 1 點應修正為「督導學校防疫宣導、新型流感相關作為、疫情通報作業及醫護相關之應變措施」。在圖資處主任應修正為「圖資長」，其職掌應修正為「負責於本校網頁首頁設置「校園新型流感防治專區」訊息公告連結」。

5. 新增第四條、本計畫經衛生委員會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6. 其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102 年 10 月 14 日以電子郵件、學校網頁方式公告周知。

本議案決議：結案。

參、102 學年第二學期衛生保健組工作成果報告(參閱[附件一]P3-6)：以簡報報告(略)

肆、103 學年第一學期衛生保健組工作計畫(參閱[附件二]P7-10)：以簡報報告(略)

伍、議案討論：

一、案由：規劃 103 學年第一學期學校衛生工作行事曆，請討論。

說明：新學期規劃工作行事曆，(參閱 [附件三] P11)。

決議：1. 第 17 週新增健康叮嚀海報。

2. 其餘照案通過。